



衛生署
公務員職位空缺

物理學家

薪酬：

總薪級表第 27 點（每月港幣 61,865 元）至總薪級表第 44 點（每月港幣 119,650 元）。

入職條件：

申請人必須－

- (A) (I) 持有香港任何一所大學頒授的理學士榮譽學位，主修物理學(綜合物理、醫學物理、放射物理、保健物理或應用物理)或工程學(電子、電機、電腦、微波、生物醫學、電信或醫學電子)，或具備同等學歷；及
- (i) 畢業後有兩年相關工作經驗；或
- (ii) 持有本港大學碩士學位，主修上述學科，或具備同等學歷；或
- (II) 於 1975 年 12 月 5 日或以後成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正式會員（電機組或電子組），或具備同等資歷；
- (B) 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能力傾向測試取得及格成績^(註 1)；
- (C) 符合語文能力要求，即綜合招聘考試的兩張語文試卷（中文運用和英文運用）達「一級」成績^(註 1)，或同等成績；及
- (D) 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學位或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成績。^(註 2)。

(註：

- (1) (a) 綜合招聘考試能力傾向測試的成績分為「及格」或「不及格」，而中文運用及英文運用試卷的成績則分為「二級」、「一級」或「不及格」，並以「二級」為最高等級。
- (b)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第 5 級」或以上和「第 4 級」的成績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英國語文科「第 5 級」或以上和「第 4 級」的成績則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英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

- (c)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中國語文及文化、中國語言文學或中國語文科「C」級或以上和「D」級的成績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香港高級程度會考英語運用科或英國普通教育文憑高級程度(“GCE A Level”)英國語文科「C」級或以上和「D」級的成績則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英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
- (d) 在國際英語水平測試(“IELTS”)學術模式整體分級取得6.5或以上，並在同一次考試中各項個別分級取得不低於6的成績的人士，在IELTS考試成績的兩年有效期內，會視為已符合物理學家職位的英語能力要求。IELTS考試成績必須在職位申請期內(即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8月1日)其中任何一日仍然有效。
- (2) 政府會測試所有應徵公務員職位人士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知識。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是所有公務員職位的入職條件。申請人必須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中取得及格成績方會獲考慮聘用。如申請人在申請公務員職位時仍未曾參加相關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或未曾在相關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考獲及格成績，仍可作出申請。他們會被安排在招聘過程中參加相關《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

職責：

物理學家主要的職責為－

- (A) 執行香港法例第303章《輻射條例》；
- (B) 就輻射或放射性測量儀器進行校準及質量控制工作；
- (C) 在輻射防護和醫療儀器安全方面，提供意見和服務；
- (D) 評估輻射的使用對從業員及市民的健康所構成的影響；
- (E) 為放射技師、醫生和護士提供放射物理和醫學物理方面的培訓；
- (F) 為有關輻射防護的公眾教育，提供專業意見；及
- (G) 協助制定及執行核事故應急措施。

[備註：可能須隨時候召工作或在正常辦公時間以外工作。]

聘用條款：

獲取錄的申請人通常會按公務員試用條款受聘三年。通過試用關限後，或可獲考慮按當時適用的長期聘用條款聘用。

聯絡地址及查詢電話：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8 樓 1807 室衛生署聘任組。(電話：2961 8844)

截止申請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

刊登職位報章及日期：

明報(2024 年 7 月 19 日)及 Recruit 雜誌(2024 年 7 月 19 日)

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已成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 (C) 公務員職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應徵者如獲聘用，將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並成為公務員。
-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 (E) 頂薪點的資料只供參考，該項資料日後或會作出更改。
- (F) 附帶福利包括有薪假期、醫療及牙科診療。在適當情況下，公務員更可獲得房屋資助。
- (G)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應徵者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應徵者，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應徵者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 (H)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其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在適合受聘而有申報為殘疾的申請人和適合受聘程度相若的其他申請人當中，招聘當局可給予前者適度的優先錄用機會。有關政府聘用殘疾人士的政策及其他相關措施載列於《用人唯才：殘疾人士申請政府職位》的資料冊內。申請人可於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參閱該資料冊，網址如下：<https://www.csb.gov.hk>內的“公務員隊伍的管理-聘任”。
- (I)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郵寄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到所列聯絡地址。
- (J) 本欄內的公務員職位空缺資料，也可於互聯網上的香港政府一站通內閱覽，網址如下：<https://www.gov.hk>。
- (K) 在臨近截止申請日期，接受網上申請的伺服器可能因為需要處理大量申請而非常繁忙。申請人應盡早遞交申請，以確保在限期前成功於網上完成申請程序。

申請手續：

物理學家職位的申請日期為 **2024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五)至 2024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

申請表格[G.F. 340(7/2023修訂版)]可於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或勞工處就業科各就業中心索取，該表格也可從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https://www.csb.gov.hk>)下載。

新版本的政府職位申請書 G.F. 340 (Rev. 7/2023)會在 2023 年 7 月 26 日正式生效。申請人如在 2023 年 7 月 26 日或之後遞交申請，必須使用新版本的申請書 G.F. 340 (Rev. 7/2023)。如申請人遞交了舊版本的申請書(G.F. 340 (Rev. 3/2013))，招聘部門／職系會要求申請人重新填寫新版本的申請書 G.F. 340 (Rev. 7/2023)，並在七日內提交已填妥的 G.F. 340 (Rev. 7/2023)。如申請人在指定限期內未能重新遞交已填妥的新版本申請書 G.F. 340 (Rev. 7/2023)，其申請將不獲處理。

申請人必須在申請書內詳列有關學歷及畢業後相關工作的經驗。以親身或郵寄方式遞交的申請書須送達所列聯絡地址，信封面須註明「申請衛生署物理學家職位」。信封上的郵戳日期將視為遞交申請書的日期。為避免郵件過期或未能成功派遞，在投寄前請確保信封面已清楚寫上正確地址及已貼上足夠郵資。所有郵資不足的郵件將不會派遞至本署，並會由香港郵政按情況退還寄件人或銷毀。申請

人須自行承擔因未有支付足夠郵資而引致的任何後果。申請人亦可透過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https://www.csb.gov.hk>)作網上申請。以傳真、電郵方式提交的申請書，將不獲處理。

申請人須連同填妥的申請書提交有關的專業證書副本／修業成績表／其他證明文件副本。

在網上遞交申請的人士，須於**提交申請後的一星期內**把所需的證明文件副本郵寄至所列聯絡地址，並在信封面註明「申請衛生署物理學家職位」及在各證明文件副本上註明網上申請編號。請勿提交成績單／證書或工作證明的正本。

如申請人未能提供所需文件，其申請概不受理。申請人請盡量於申請書內提供一個電郵地址。如獲選參加招聘考試／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十個星期內接到通知(以電郵或郵寄方式)。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則可視作經已落選。